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陳靜儀

電話: 03-8227171#306、307 電子信箱: chingyi@hl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 發文字號:府人福字第113002437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教育部原書函。2、銓敘部書函及附件。 (376550000A_1130024371_ATTACH1.

pdf \ 376550000A_1130024371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「113年度公(政)務人員退休(職)金其他現金給 與補償金每一基數發給數額對照表」1份,轉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月30日臺教人(四)字第1130011250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基於公教處理一致原則,有關113年1月1日以後退休生效之 公立學校教職員,其退休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每一基數 發給數額,比照旨揭對照表辦理(檢附教育部原書函及附 件各1份)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人事處電2024/02/06文

第1頁,共1頁